

#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辅修、微专业常见问答指南

珠海校区教务部  
2026年6月制



北京師範大學 珠海校区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AT ZHUHAI

# Nice to meet you!

为顺应高等教育改革发展趋势，回应新时代对跨学科、复合型创新人才的迫切需求，学校依托优质教育资源与优势学科，开设辅修、辅修学士学位与微专业项目，旨在通过多元培养路径，充分激发同学们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挖掘成长潜能，帮助大家在主修专业之外拓展知识边界，提升创新能力与社会适应力。

## 辅修、微专业管理相关文件（公布于教务部官网）：

1.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本科生辅修管理办法》（教务珠海〔2025〕6号）
2. 《北京师范大学本科生微专业管理暂行办法》（师教〔2024〕15号）

# 01 修读资格

**Q1：辅修专业、辅修学士学位和微专业面向对象是谁？**

**A：珠海校区普通全日制本科生、本科留学生均可申请辅修专业、辅修学士学位和微专业。**

**注意：**上述不含预科生、交换生、双培生及第二学士学位学生。

 **Q1+：辅修专业和辅修学士学位如何理解？**

辅修专业和辅修学士学位都属于辅修。学生报名时皆视为报名“某专业（辅修）”，不预先区分“辅修专业”和“辅修学士学位”。学生根据自身能力和意愿，参照该专业的辅修培养方案所规定的学分数和课程进行修读，“辅修专业”原则上总学分数不应少于20学分，“辅修学士学位”原则上总学分数不应少于35学分，其中包括毕业论文。学生主修毕业审核时，将一并进行辅修毕业审核，并依据所达成的学分、课程条件，按规定颁发“辅修专业证书”或“授予辅修学士学位”（于主修学位证书上注明）。

后文对于辅修专业和辅修学士学位皆统一表述为“辅修”。

# 01 修读资格

## Q2: 修读辅修是否有准入条件?

完成第一学年主修专业规定学分且成绩合格者，方可具备辅修申请资格。此外，若目标辅修专业的培养方案中明确注明有先修课程要求，申请者须在申请前完成该先修课程的学习，并取得合格成绩。

## Q3: 修读微专业是否有准入条件?

微专业方面并无针对成绩和学分设置硬性准入条件。若目标微专业的培养方案中明确注明有先修课程要求，申请者须在申请前完成该先修课程的学习，并取得合格成绩。

**提醒：**辅修和微专业的培养方案，均以报名当年教务部正式通知中所附文件为准。

# 01 修读资格

**Q4: 可以选择任一专业进行辅修吗?**

---

**A: 不可以。** 学生提出申请修读的辅修（辅修学士学位）专业应与主修专业归属不同的本科专业类。

**Q5: 可以选择任一微专业进行修读吗?**

---

**A: 为适应新时代对跨学科专业人才、高新技术和新兴职业人才的需求，充分发挥学校优势学科和特色专业的教育资源优势，我们鼓励学有余力的学生在攻读主修专业的同时，根据兴趣辅修微专业课程。**

**提醒：珠海校区本科专业的“归属专业类”可在辅修报名通知文件中查看。**

# 01 修读资格

**Q6: 可以同时修读辅修和微专业吗?**

**A: 不可以。**

学生获准辅修的项目（含辅修微专业、辅修专业、辅修学士学位）总量不超过一个。我们希望同学们能够投入足够的精力完成所选课程的学习，保证修读质量，避免因修读项目过多导致学业负担过重或学习效果打折扣。

## 02 报名流程

**Q7: 符合报名条件下, 何时可以报名辅修或微专业?**

A: 教务部将在每年**春季学期末**启动辅修与微专业的集中报名工作。

### 辅修· 报名对象

面向大一本科生开放。大二学生若有强烈修读意愿, 请单独联系辅修学院教务老师, 提交书面申请材料, 经辅修学院审核通过及教务部备案后可获准辅修。

### 微专业· 报名对象

面向大一、大二两个年级的本科生同步开放。

**提醒:** 具体执行细则 (如报名开放时间、操作方式、名单公布) 均以教务部发布的正式通知为准, 请同学们务必密切关注教务部官网通知。

# 03 选课

## Q8: 课程标记成“主修”或成绩进入主修成绩单怎么办?

### 选课周期间发现课程被标记为“主修”

若处于选课阶段，可优先尝试在选课系统中直接退选该课程后重新选课。若遇课程余量紧张的情况，请联系辅修或微专业的教务老师协助处理，确保选上目标课程且标记正确。

### 成绩公布后发现成绩被标记为“主修”

成绩公布后若发现课程标记错误，需通过下述申请流程的进行修正：

#### 01 申请填写

在教务系统“辅修事宜”内填写主辅修成绩转换申请。

#### 02 提交审核

主、辅修教务老师、教务部完成系统审核。

#### 03 标记修正

审核通过后，系统后台将该课程成绩标记从“主修”正式更改为“辅修”。

#### 04 费用补缴

前往数字京师·缴费大厅完成转换学分费用缴纳。

## 03 选课

### Q9：辅修课程与主修课程重复怎么办？

根据学校学分管理规定，学生修读的课程学分不得在主修、辅修两个培养方案中重复计算。若在选课或修读过程中发现辅修专业课程与主修专业课程内容重叠，学生需主动联系辅修学院教务老师，经辅修学院教务老师指导，改选该辅修培养方案内的其他非重复课程，以满足辅修毕业学分要求。

**提醒：上述措施一般针对必修性课程。**选修性课程可根据培养方案自主选修其他课程。

### Q10：微专业课程与主修课程重复怎么办？

学生可向开设该微专业的学院提交书面免修申请，并附主修课程成绩单等证明材料。申请经开课学院初审同意后，报教务部审核备案，即可免修对应课程。

**关键限制：单人累计免修不超过4学分。**

## 04 学分缴费

### Q11: 如何缴费? 期限多久? 不缴费有何影响?

#### 计费、缴费方式: 按学分计费、线上缴纳

辅修、微专业采用交费修读制, 按照每学期选课学分计算修读费用。需依据教务系统中“辅修事宜”栏目发放的《辅修/微专业缴费通知书》, 登录“数字京师·缴费大厅”完成操作。

#### 缴费期限: 期末考核前完成

当学期选课产生的学分费用, 应在该课程期末考核前缴清。

#### 欠费后果: 成绩无法认定为有效成绩

未按时缴费或存在历史欠费, 将导致课程成绩不予认定; 毕业审核、学分转换、退修申请等关键业务也将不予办理。

### Q12: 没有收到缴费通知书或缴费金额有误怎么办?

#### 第一步: 系统自查课程属性

请登录教务管理系统, 检查目标课程是否被误标记为“主修”属性。标记错误会导致缴费通知无法正常推送或者计算金额错误。

#### 第二步: 联系教务部辅修管理员

请在教务管理系统中《缴费通知书》推送界面进行信息反馈。教务部辅修管理员将根据实际情况修正缴费数据。

## 05 成绩记录

### Q13: 辅修、微专业课程成绩如何记录? 影响评奖评优吗?

辅修/微专业课程成绩应被标记为“辅修”属性, 独立计入辅修成绩单, 与主修成绩单分开记载和归档, 不纳入主修成绩核算体系。

**核心说明:** 辅修专业、微专业课程成绩**原则上不影响**不纳入主修专业评奖评优、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选拔、资格审核的成绩核算范畴。如参评奖项的正式文件对成绩核算范围有明确要求计算全部学业成绩(或涵盖非主修成绩)的, 学生须向评选组织单位确认成绩计算规则, 并按评选规定执行。

### Q14: 课程成绩不合格怎么办? 重修需要再次缴费吗?

必修课程

成绩不合格者  
须完成重修学习  
方可获得学分

非必修课程

可选择重修  
或改选同模块  
其他课程修读

重修缴费

重修课程  
需再次缴费

注: 辅修和微专业皆采取交费修读制, 按选课学分进行交费。“**缓考选考**”类视作“初修”, 不需重新交费。

# 06 补充认定

**Q15: 未通过报名获得辅修或微专业的修读资格, 可以先自行修读课程吗?**

## 辅修 · 允许先修后认

**申请条件:** 已自行修读辅修培养方案内课程达15学分者, 可以向辅修学院提出补充认定申请。

**办理流程:** 在教务系统“辅修事宜”内提交申请 → 主辅修院系、教务部审核备案 → 补缴学分费用, 完成补充认定与学分转换。

## 微专业 · 需院系同意

**执行规则:** 申请人主动咨询微专业开设院系, 如开设院系同意, 可按“补报名”流程加入微专业修读学生名单。

**“补报名”流程:** 教务部官网下载辅修补报名申请表并填写 → 提交微专业开设学院审核 → 教务部复核备案 → 加入微专业修读名单, 此前修读课程进行学分转换和缴费。



**重要提醒:** 未获修读资格前提下, 修读的辅修或微专业成绩将归属主修

在未正式获得修读资格前修读的课程, 成绩会计入主修成绩单。这可能导致主修GPA波动, 进而影响主修专业的评奖评优、推免资格等关键事项。如确有强烈意愿进行“先修后认”的, 请做好学业规划。

# 07 毕业审核与证书发放

Q16: 什么时候进行辅修、微专业毕业审核? 审核标准是什么? 证书发放条件是什么?

## 毕业审核时间

与主修专业毕业审核工作同步进行, 统一安排在大四学年春季学期。

## 毕业审核标准

遵照辅修或微专业培养方案, 毕业课程和学分标准根据辅修或微专业培养方案设定。

## 辅修专业证书

按照辅修专业教学计划的规定修满课程和学分, 且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者, 可获得“北京师范大学辅修专业证书”。辅修专业证书可在学信网查询。

## 辅修学士学位

按照辅修学士学位教学计划的规定修满课程和学分, 且获得主修专业学士学位证书者, 可同时获得辅修专业学士学位。辅修专业学士学位证书不单独发放, 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中予以注明。辅修学位信息可在学信网查询。

## 微专业证书

按照微专业教学计划的规定修满课程和学分, 且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者, 可获的“北京师范大学微专业证书”。微专业证书信息可在学信网“双干计划”专属栏目中进行查询。

## 08 补换发证书

**Q17：主修毕业时，辅修或者微专业未通过毕业审核，能否毕业后回校以旁听生身份继续修读？**

### 微专业：修读资格即时终止

主修毕业离校后，未通过微专业毕业审核的学生，将不再具备修读资格，不支持回校旁听课程；同时，微专业成绩单内有效成绩也不得再转入主修成绩单，已缴纳学分费用不退还。

### 辅修/辅修学士学位：支持后续修读

对于未完成的辅修课程，支持学生回校旁听并继续完成修读计划。在达到对应培养方案的学分与成绩要求后，可依据学校相关管理规定，申请补发辅修专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按流程申请学位补授。具体可分为下列三种情况：

#### 主修毕业且已获学位

自主修专业毕业日期起始的**两年内**，达到辅修条件后可申请补发辅修专业证书。因辅修学士学位是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上予以注明，不单独发放证书，学生获得主修学士学位时，如果未能同时获得辅修学士学位，**不再补授**。

#### 主修毕业但未获学位

自主修专业毕业日期起始的**两年内**，达到辅修毕业条件时，可以申请补发辅修专业证书；主辅修同时达到授予学位条件时，可申请同时补授辅修学士学位（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上注明辅修学位）。

#### 主修结业

自主修专业结业日期起始的**两年内**，准予换发主修毕业证书者，若达到辅修专业毕业条件，可申请补发辅修专业证书；达到主修专业补授学士学位者，若达到辅修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可在补授主修学位时一并申请补授辅修学位。

# 09 退出修读

Q18：辅修或微专业可以中途退出修读吗？已缴纳费用会退还吗？学分可转入主修成绩单吗？

## 中途退出机制

可以中途退出。学生若因个人规划调整、学业压力或其他合理原因无法继续修读，可在教务系统“辅修事宜”内向辅修或者微专业开设学院提交申请，经学院审核及教务部复核备案后即可正式退出修读。

退出辅修或微专业修读后，将不接受再次报名修读。

## 已修学分流转

在无历史欠费的前提下，已获得的辅修或微专业学分可申请转入主修成绩单。

**辅修：**可转入主修专业的“自由选修模块”或通识课程有关模块的学分；个别课程如果与主修的专业课程相近或修读要求高于专业课程，经主修学院审核同意，可以申请记入专业选修课程学分。

**微专业：**所修微专业课程学分可以申请转换为主修专业的通识选修课程学分。

## 费用相关规定

已缴纳的辅修、微专业学分修读费用不予退还。

# CONTACT US

## 联系我们

教务部邮箱: [jwbzh@bnu.edu.cn](mailto:jwbzh@bnu.edu.cn)  
教务部辅修管理: 0756-3683028



北京师范大学 珠海校区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AT ZHUHAI